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會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 33 號 11 樓之 2  
電話：(02)2959-4939  
傳真：(02)2959-2499  
E-mail：tw.tm@msa.hinet.net  
承辦人：王逸年 分機：17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2 日  
發文字號：(104)全聯醫總成字第 0850 號  
速 別：  
附 件：二件

主 旨：檢送本會訂定「龜鹿二仙膠使用規範及適應症」、「壽美降脂一號使用規範及適應症」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 104 年 4 月 19 日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第十四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請 貴會依業務需要自行參卓訂定相關規定。



正 本：中執會六區分會  
陳憲法召集人、胡文龍副執行長

理事長 何永成

## 中醫健保門診 壽美降脂一號使用規範及適應症

- 一. 依效能<sup>註1</sup> (消食活血、健脾燥胃) 處方：(審證處方，療程 3~6 個月，超出者加強審查)
- 二. 依適應症<sup>註1</sup> (高膽固醇血症，高三酸甘油酯血症) 處方：(療程 3~6 個月，超出者加強審查)

1. 高血脂症，須(宜)記載生化檢驗值。
2. 劑量：一天二次，一次一顆，早晚飯後服用，可依病情增減<sup>註1,4,6</sup>。

最低有效劑量 (維持劑量)：一天一次，一次一顆，晚飯後服用<sup>註1,4,5,7</sup>。

3. 全民健康保險中醫健保降血脂藥物給付規定表<sup>註6,8,9,10,11,12,13,14,15,16,17,18</sup>：

適用病患	起始藥物治療血脂值	血脂目標值	註*
無心血管疾病患者	總膽固醇(TC) $\geq 200$ 或 低密度脂蛋白(LDL-C) $\geq 130$ 或 三酸甘油酯(TG) $\geq 200$	總膽固醇(TC) $< 200$ 或 低密度脂蛋白(LDL-C) $< 130$ 或 三酸甘油酯(TG) $< 200$	處方得參考下列注意事項： <u>1</u> 、第一年應每 3-6 個月抽血檢查一次，第二年以後應至少每 6-12 個月抽血檢查一次，同時請注意副作用之產生如肝功能異常，橫紋肌溶解症。 <u>2</u> 、如已達治療目標得依病況考慮減量至最低有效劑量，並持續追蹤治療。
心血管疾病，高血壓， 糖尿病或腎臟病患者	總膽固醇(TC) $\geq 160$ 或 低密度脂蛋白(LDL-C) $\geq 100$ 或 三酸甘油酯(TG) $\geq 200$	總膽固醇(TC) $< 160$ 或 低密度脂蛋白(LDL-C) $< 100$ 或 三酸甘油酯(TG) $< 200$	

● 心血管疾病定義：

- ①. 冠狀動脈粥狀硬化患者<sup>註5,8,9</sup> 心絞痛患者，心肌梗塞患者
- ②. 缺血型腦血管疾病患者<sup>註7,8,9</sup> 包含：1.腦梗塞。2.暫時性腦缺血患者(TIA)。3.有症狀之頸動脈狹窄者。